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公告编号：2021-018

转债代码：110068 转债简称：龙净转债

转股代码：190068 转股简称：龙净转股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的通知》（财会〔2019〕21号），此解释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本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重述2020年末可比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租赁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

二、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7日